

# LUCION

##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 代表委任表格

#### 適用於2026年4月22日舉行的2026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及其任何續會

本人／吾等<sup>(附註1)</sup> \_\_\_\_\_，  
地址為<sup>(附註2)</sup> \_\_\_\_\_，  
為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H股 \_\_\_\_\_股<sup>(附註3)</sup>  
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會議主席<sup>(附註4)</sup> 或 \_\_\_\_\_，地址為<sup>(附註2)</sup> \_\_\_\_\_，  
及／或 \_\_\_\_\_，地址為<sup>(附註2)</sup>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 貴公司訂於2026年4月22日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奧體西路2788號A塔舉行的2026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在臨時股東會及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及行使法律、法規及 貴公司公司章程賦予代表的一切權利。

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代表按以下指示就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5)</sup>	反對 <sup>(附註5)</sup>	棄權 <sup>(附註5)</sup>
1.	考慮及批准委任趙子坤先生為執行董事			
2.	考慮及批准委任田志國先生為執行董事			
3.	考慮及批准委任潘利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	考慮及批准委任陳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簽名<sup>(附註6)</sup>： \_\_\_\_\_

日期<sup>(附註6)</sup>：2026年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
- 請用正楷填上地址。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並劃去不適用的股份類別（內資股或H股）。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欲委任會議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代表，請刪除「會議主席」等字，並在適當空位上填上欲委任的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代表 閣下出席臨時股東會。如未填寫姓名，會議主席將成為 閣下的代表。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投票權票或放棄投票，在計算該決議案表決結果時，包括該等「棄權」票。如 閣下並無在代表委任表格上向代表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 閣下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決定是否投票及（倘投票）如何投票，而除另有指示外，該代表亦可就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人士簽署並註明日期。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或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屬聯名股東，只有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可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填妥並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奧體西路2788號A塔35層（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 上述提呈臨時股東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3日的臨時股東會通函。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 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